

证券代码：301185

证券简称：鸥玛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24-039

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9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伟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，一致同意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在开展审计工作过程中，能够勤勉尽责、诚实守信，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，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，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独立发表审计意见。因此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-2026年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

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的《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-2026 年）》，明确了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，能够较好保证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-2026 年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1 日